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0 年)

二〇二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一）财务风险

1. 资本支出风险

根据发行人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未来仍将以三峡工程运营和金沙江下游梯级电站开发为重点；随着金沙江下游梯级乌东德、白鹤滩电站建设的稳步推进，工程投资将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此外，公司继续在风电等清洁能源领域和海外市场开展投资。发行人资金来源落实情况较好，资产负债率低，财务状况优良，不会对债务付息兑付产生不利影响。但是，依然不排除因重大外部环境变化导致资本支出增加的风险。

2. 汇率波动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我国实行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在一定程度上保持了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相对稳定。但随着汇率市场化改革的深入，特别是 2015 年 8 月 11 日，人民银行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的声明》，强调“为增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的市场化程度和基准性，人民银行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自 2015 年 8 月 11 日起，做市商在每日银行间外汇市场开盘前，参考上日银行间外汇市场收盘汇率，综合考虑外汇供求情况以及国际主要货币汇率变化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提供中间价报价。”该声明优化了做市商的报价，进一步发挥市场汇率的作用，人民币与其他可兑换货币之间的双向汇率波动可能会更频繁。

发行人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但根据国际业务发展需要，仍保留部分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人民币是受我国政府管制的非自由兑换货币。我国政府在外币汇兑交易方面的限制可能导致未来汇率相比现行或历史汇率波动较大，进而影响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此外，发行人在全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未来发生的企业收购、工程承包或确认的资产、负债及净投资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货币表示时，将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外汇风险。

3. 流动性指标风险

受行业特性影响，电力行业流动性指标整体较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流

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0.56、0.55，高于之前几年的水平，流动性有所改善，但仍然偏低，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4. 金融资产价值波动风险

公司持有一定数量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2.09 亿元，其价值及投资收益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较大。未来一年内国际、国内经济增长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国内资本市场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公司投资的部分上市公司股权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所持金融资产价值以及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经营风险

1. 水电站建设风险

大型水电站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建设规模大、施工强度高、工期长，对施工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要求较高。如果在工程建设的管理中出现重大失误，水库移民搬迁安置进度滞后，则可能会对整个工程建设进度产生影响。

2. 电源结构单一风险

目前发行人的发电量主要来自水电，水电受自然来水影响较大。长江来水的不确定性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来水受到降雨、冰雪融化以及季节性变动等自然因素影响，长江流域水文条件的变动会较大影响水电发电量与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

3. 上网电价调整风险

根据 2015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我国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和路径是：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开放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根据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将加快推进能源价格市场化，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总体思路，推进电力等能源价格改革，有序放开上网电价和公益性以外的销售电价，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能源价格的机制。

2015 年 11 月 2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文件的通知》（发改经体[2015]2752 号）及配套文件《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实施意见》的规定，国家将积极推进直接交易，对于发电企业与用户、售电企业直接交易的电量，上网电价和销售电价逐步实现由市场形成，逐步取消部分上网电量的政府定价。

2017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294 号），明确国家规划内的既有大型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通

过优先发电计划予以重点保障。优先发电计划电量不低于上年实际水平或多年平均水平，价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跨省跨区电能交易价格形成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62 号）有关精神执行；优先发电计划电量以外部分参加受电地区市场化竞价。

4. 安全管理风险

公司运营管理的梯级电站均为长江干流上的巨型水电站，担负防洪、发电、航运、补水等多项任务，调度需求多，运行条件复杂；所属电站机组容量大、台数多，设备种类多、长周期运行，设备运行管理难度大，且各电站均处于长江干流，大坝安全管理责任重大。建设管理方面，溪洛渡、向家坝工程尾工中存在较多高风险作业项目；葛洲坝电站机组增容改造工作与电力生产同步进行；乌东德、白鹤滩电站建设高峰期，现场人数多，施工条件复杂；部分参股企业安全管理体系还不健全，安全生产基础比较薄弱，公司对其安全管控的方式仍需探索。上述各项工作中均存在一定风险。

5. 自然灾害风险

长江流域地震等自然灾害，可能引起山洪、塌方、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有可能对发行人的发、供电设施产生影响，对发行人未来收入造成一定的影响。

6. 海外投资承包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海外承包业务和海外投资业务均有较大发展。发行人在多个国家和地区承建海外项目，并且寻找投资机会。发行人的海外业务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外交多重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海外业务所在地可能的政局不稳、经济波动、贸易摩擦、军事冲突、自然灾害、政策和法律不利变更、国际诉讼和仲裁都可能影响到发行人海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工程实施，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海外投资与收购可能因国际经济及政治状况受到影响，同时也将面临国际竞争对手的直接竞争。另外公司目前对国外的文化习惯、商业环境和法律环境还不甚熟悉，员工的观念和知识结构以及企业管理方式尚不能完全适应国际化经营的需要，由于地域和文化差异公司的外籍员工适应公司管理模式也需要过程，上述因素将导致公司在海外投资业务上面临一定的挑战。

7. 经济周期风险

电力需求与经济周期高度相关。当国内外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经济发展对电力的需求量随之增加；当经济增长缓慢或处于低谷时，经济发展对电力的需求量将相应减少。目

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仍然有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电力需求将很可能减少，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三）管理风险

1. 对下属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始终保持着较好的发展势头，资产规模、收入及盈利规模稳健增长，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下属分支机构的数量也随之增多，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存在着一定的管理风险。

2. 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的关联方较多，包括控股股东、二级子公司、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一些关联交易，若发行人业务发展对关联交易有较高的依赖，将可能会给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 移民政策调整风险

国家发改委在批复关于《同意金沙江乌东德和白鹤滩水电站开展前期工作》的文件中，提出了“先移民，后工程”的水电开发新方针。新方针提出水电项目需依据审核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实施移民先行搬迁，并且按照工程进度分阶段先行完成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不得采取移民临时搬迁过渡措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提高了移民补偿补助标准并扩大了补偿范围，水电项目投资中征地移民支出大幅增加，工程总投资成本相应提高。新的移民方针以及移民安置办法将对发行人水电站项目的建设进度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发行人建设成本增加。

2. 电价核准风险

发行人未来投产电站的上网电价需由国家主管部门核准，若核准的电价与发行人投资支出、实际运营成本不相匹配，且无法获得税收、财政方面的优惠政策，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 税费标准变更风险

发行人享有一定政府部门补助与税费优惠。例如，在中西部地区发行人下属部分子公司享有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税率 15%）。发行人目前享有的税收优惠可能受财税政策调整、税费标准变更等因素影响，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确定性。

根据财政部《关于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0 号）的规定：装机容量超过 100 万千瓦的水力发电站（含抽水蓄能电站）销售自产电力产品，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8%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12%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按照此规定，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8%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不变，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12%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截至目前，因上述政策已执行完毕，发行人下属装机容量超过 100 万千瓦的水力发电站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不再执行，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98 号）、《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本集团所属风力发电企业享受风力发电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根据《关于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66 号）、《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 号），本集团所属光伏发电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截至目前，上述光伏发电项目税收优惠政策已到期，若未来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4. 环保风险

鉴于水电站建设和运营将对库区和流域的生态与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国家非常重视水电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对生态环境的保护。2015 年 1 月 1 日新环保法实施，国内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可能会增加发行人电站建设的投资支出和运营成本。

（五）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9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0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0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0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10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11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1
六、 中介机构情况.....	12
七、 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13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3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3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24
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26
五、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6
六、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6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26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6
二、 投资状况.....	27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28
四、 公司治理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8
第四节 财务情况.....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8
四、 资产情况.....	30
五、 负债情况.....	31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七、 对外担保情况.....	33
第五节 重大事项.....	33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33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33
三、 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33
四、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33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绿色/扶贫/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2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43
财务报表.....	4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5
担保人财务报表.....	5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集团公司/三峡集团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69 号）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发行人名称由“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更名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	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能投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川公司	指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三峡国际	指	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水电公司	指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三峡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Three Gorges Corporation
外文缩写（如有）	CTG
法定代表人	雷鸣山
注册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8
公司网址	www.ctg.com.cn
电子信箱	liu_jieke@ctg.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曾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
电话	010-57081554
传真	010-57081555
电子信箱	liu_jieke@ctg.com.cn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住所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姓名/名称：国务院国资委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姓名/名称：国务院国资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变更/变化情况：

无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免通知（国资任字[2020]131 号），公司原董事丁中智、王志森、张元荣不再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免通知（国资任字[2020]131 号），聘任王宜林、曲大庄、米树华、和广北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聘期 3 年。上述职务任免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办理。

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王宜林，1956 年 9 月出生，1982 年大学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油管理局勘探开发研究院副院长，院长、党委副书记，新疆石油管理局（克拉玛依市）市委常委、副局长兼勘探总地质师，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石油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海油董事长、党组书记，中国石油董事长、党组书记。现任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经济委员会副主任。

曲大庄，1957 年 3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历任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副所长，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哈尔滨电站设备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常委、股份公司总经理，哈电集团党委常委、哈电股份总经理，原国家核电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央企业专职外部董事，一汽股份独立董事，国家能源集团外部董事，中广核集团外部董事。

米树华，1962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国家电力公司东北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分公司）党组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国家能源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现任中央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和广北，1954 年 8 月出生，大学普通班学历。历任中国银行资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银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党委委员，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

2020 年 10 月，孙志禹不再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杨省世不再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曾义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其简历如下：

曾义，男，1970 年 1 月出生，四川威远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会价格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兼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兼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东方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2021 年 1 月，吕庭彦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其简历如下：

吕庭彦，男，1966 年 5 月出生，黑龙江哈尔滨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开发部副经理、经营开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1 月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有）	詹军、邱欣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20605、136683、136833、143329、143744、143745、132018、175797
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G16 三峡 2、G17 三峡 1、G17 三峡 3、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 三峡 EB1、GC 三峡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陈小东、林鹭翔、王琰君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债券代码	143876、155180、155181、155680、155681、163478、163479
债券简称	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19 三峡 3、G19 三峡 4、G20 三峡 1、G20 三峡 2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人	陈翔、王琪、韩闯
联系电话	010-85130843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20605、136683、136833、143329、143744、143745、143876、155180、155181、132018、155680、155681、163478、163479、175797
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G16 三峡 2、G17 三峡 1、G17 三峡 3、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 三峡 EB1、G19 三峡 3、G19 三峡 4、G20 三峡 1、G20 三峡 2、GC 三峡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七、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2020 年 2 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7 号），核准中诚信国际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全资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承继。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20605
2、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
3、债券名称	2006 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4、发行日	2006 年 5 月 11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4.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36683
2、债券简称	G16 三峡 2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36833
--------	--------

2、债券简称	G17 三峡 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7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0 年 8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0 年 8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5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付息兑付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43329
2、债券简称	G17 三峡 3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7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7 年 10 月 1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

	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付息兑付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43744
2、债券简称	G18 三峡 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8 年 8 月 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

1、债券代码	143745
2、债券简称	G18 三峡 2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8 年 8 月 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43876
2、债券简称	G18 三峡 3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8 年 10 月 2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10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1 年 10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4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55180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7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55181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2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2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32018
2、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交换债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内，如果长江电力 A 股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交换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本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换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或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换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换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换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换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换股价格重新计算。在本次可交换债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债券持有人未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时本公司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回售权。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77.68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0.50
10、还本付息方式	1、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计息起始日为本期债券缴款日，付息日为存续期间每年（不含发行当年）的 4 月 9 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含付息日当日）支付当年利息。2、本金的偿付：对于未在换股期内转换为长江电力 A 股股票的本期债券，在本期发行的可交换债期满前，公司将以本期发行的可交换债的票面面值 108%（不含最后一期年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换股的本期债券。此外，当本期债券未换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如适用的上市规则另有规定，则适用相应规定）时，本公司有权决定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换股的本期债券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众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在本次可交换债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内，如果长江电力 A 股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交换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本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暂未触发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在本期发行的可交换债期满前，公司将以本次可交换债票面面值的 108%（不含最后一期年利息）的价格向持有人赎回全部未换股的可交换债。2、在本次可交换债换股期内，如果长江电力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 120%（含 12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交换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换股的本次可交换

	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暂未触发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换股期限自本期债券发行结束日满 12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期债券到期日止。2020 年 4 月 13 日开始进入换股期，截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已换股 12,795.24 万股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长江电力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含税）人民币 6.80 元。G 三峡 EB1 的换股价格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由 18.12 元/股调整为 17.44 元/股

1、债券代码	155680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3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9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55681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4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

	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9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按时支付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63478
2、债券简称	G20 三峡 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30 年 4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

	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暂未发生付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63479
2、债券简称	G20 三峡 2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40 年 4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40 年 4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暂未发生付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75797
2、债券简称	GC 三峡 01
3、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无
6、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暂未发生付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06 三峡债、G16 三峡 2、G17 三峡 1、G17 三峡 3、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 三峡 EB1、G19 三峡 3、G19 三峡 4、G20 三峡 1、G20 三峡 2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GC 三峡 01 募集资金暂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正常，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478、163479
债券简称	G20 三峡 1、G20 三峡 2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无

债券代码	120605、120605、136683、136833、143329、143744、143745、143876、155180、155181、132018、155680、155681
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G16 三峡 2、G17 三峡 1、G17 三峡 3、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19 三峡 3、G19 三峡 4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 年 6 月 29 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无

债券代码	175797
债券简称	GC 三峡 01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1 年 2 月 24 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无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五、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不适用

六、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06 三峡债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G16 三峡 2、G17 三峡 1、G17 三峡 3、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 三峡 EB1 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 2019 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 G16 三峡 2、G18 三峡 1、G18 三峡 2、G 三峡 EB1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证券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19 三峡 3、G19 三峡 4 的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 2019 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 G18 三峡 3、G19 三峡 1、G19 三峡 2、G19 三峡 3、G19 三峡 4、G20 三峡 1、G20 三峡 2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国内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企业。

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水电业务、新能源业务、国际业务以及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1、水电业务：三峡工程及长江干支流水电工程建设与运营；2、生态环保投资与运营：培育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产业、引导推动社会资本聚焦环境保护和清洁能源发展。3、新能源业务：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与技术服务；4、国际业务：在亚洲、欧洲、南美洲、非洲等地区和国家投资开发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与 EPC 建设业务；5、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与水电、清洁能源相关的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集团公司可控装机规模达到 8,760.4 万千瓦，其中国内水电 5,670.01 万千瓦（占集团 64.72%），国内风电、光伏等新能源 1,678.7 万千瓦，国内火电 463 万千瓦，海外项目 948.48 万千瓦（其中水电项目 903.23 万千瓦，风电项目 43.65 万千瓦）。

2020 年，集团公司实现发电量 3,304.6 亿千瓦时，同比 2019 年增加 14.1%。其中，国内大型水电 2,505.26 亿千瓦时，国内中小水电 22.31 亿千瓦时，国内新能源 243.36 亿千瓦时，国内火电 178.87 亿千瓦时，国际 354.75 亿千瓦时。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电力销售	904.11	349.66	61.33	81.39	807.43	337.11	58.25	81.95
海外配售 电	40.25	27.77	31.01	3.62				
工程	89.39	70.45	21.19	8.05	89.86	75.44	16.05	9.12
风电设备 销售					11.73	9.09	22.46	1.19
其他	77.12	63.54	17.61	6.94	76.24	70.99	6.89	7.74
合计	1,110.87	511.42	53.96	—	985.26	492.63	50.00	—

（二） 公司未来展望

三峡集团的战略定位为：主动服务长江经济带和“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在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发挥骨干主力作用，在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中承担基础保障功能，在推动清洁能源产业升级和创新发展中承担引领责任，推进企业深化改革，加快建成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跨国清洁能源集团。

围绕战略定位，中国三峡集团立足新时代新使命，要全力发挥好在促进长江经济带发展中的基础保障作用、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的骨干主力作用、在带领中国水电“走出去”中的引领作用、在促进清洁能源产业升级中的带动作用、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的示范作用、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表率作用等“六大作用”，积极打造“六个平台”，努力实现“三大引领”，加快推进“三大转变”。

积极打造“六个平台”，即打造成长江流域水资源开发和水库群联合运行调度平台，共抓长江大保护项目实施平台，引领中国水电全产业链“走出去”平台，海上风电等新能源规模化开发平台，清洁能源领域产融对接平台，水电工程库区扶贫开发平台。

努力实现“三大引领”，即努力成为全球水电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引领者，中国水电全产业链“走出去”的引领者，海上风电等新能源创新发展的引领者。

加快推进“三大转变”，即加快推进由建设重大工程向真正的市场主体转变，由单一的水电企业向世界领先的清洁能源集团转变，由主要面向国内向面向国内国际的跨国公司转变。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治理情况****（一）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五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是 ☒否**（三）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是 ☒否**（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是 ☒否**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1.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是 ☐否

公司 2020 年发生资金拆借 21.34 亿元

2. 本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第四节 财务情况****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9,699.72	8,378.28	15.77	不适用
2	总负债	4,925.43	4,153.64	18.58	不适用
3	净资产	4,774.30	4,224.63	13.01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59.05	3,052.36	10.05	不适用
5	资产负债率 (%)	50.78	49.58	2.43	不适用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 资产负债率 (%)	54.50	51.84	5.13	不适用
7	流动比率	0.56	0.70	-20.91	不适用
8	速动比率	0.55	0.69	-21.04	不适用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350.11	407.19	-14.02	不适用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110.87	985.26	12.75	不适用
2	营业成本	511.42	492.63	3.81	不适用
3	利润总额	551.08	435.43	26.56	不适用
4	净利润	454.04	352.17	28.93	不适用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 润	429.26	320.06	34.12	本年处置理财等 金融资产导致非 经净利润较上年 增加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85	235.33	29.12	不适用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 BITDA)	845.12	704.21	20.01	不适用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580.93	464.54	25.05	不适用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1,270.41	-691.23	83.79	乌东德与白鹤滩 电站进入投资高 峰期、海上风电 项目及长江大保 护项目开发规模 扩大支出、收购 秘鲁路德斯配电 公司等支出影响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652.03	262.25	148.63	长江电力发行 GDR 以及集团内债券 及银行借入款项 同比增加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6	4.98	-4.46	不适用
12	存货周转率	39.54	38.10	3.78	不适用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1	0.21	0	不适用
14	利息保障倍数	4.92	3.97	23.25	不适用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30	6.33	15.26	不适用
16	EBITDA 利息倍数	6.08	5.34	13.86	不适用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不适用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不适用

-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见表格。

四、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82.07	445.02	-14.15	不适用
应收账款	247.38	219.56	12.6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2.09	551.66	-34.36	主要是受理财清算影响委托理财产品规模减少影响
长期应收款	236.06	220.55	7.03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1,304.75	1,073.02	21.06	不适用
固定资产	4,139.82	3,319.45	24.71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752.25	1,699.37	3.11	不适用
无形资产	582.75	295.96	96.90	收购秘鲁路德斯项目 PPA 分摊结果确认特许经营权增加以及生态环保业务等 PPP 项目经营权增加等影响

2.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见表格。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563.26 亿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主体、类别及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情况（如有）
货币资金	37.79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主体、类别及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情况（如有）
应收票据	0.17			
应收账款	103.55			
存货	0.09			
投资性房地产	8.16			
固定资产	172.93			
无形资产	27.63			
在建工程	112.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0			
长期应收款	32.61			
其他	37.06			
合计	563.26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30.74	129.77	77.81	集团内单位短期借款融资增加
应付账款	216.87	155.33	39.62	新能源风电及光伏项目暂估尾工增加，长江环保集团 PPP 项目应付工程款增加，长江电力并购秘鲁路德斯项目购电款增加等原因
其他应付款	288.68	320.15	-9.83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2.86	293.36	91.87	主要是应付债券重分类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8.96	168.37	-23.40	不适用
应付债券	1,683.96	1,815.79	-7.26	不适用

2. 主要负债变动的原因

见表格。

（二）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境外负债总额（按报告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657.37 亿元

具体内容：

2020 年发行 10 亿美元债券，折人民币 65.25 亿元（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外汇牌价）。

（三）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 1000 万元的情况

□是 √否

（四）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五）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适用

（六）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合并授信额度为 13,645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3,328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0,317 亿元。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1,842	842	1,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1,867	438	1,429
中国银行	1,600	335	1,265
中国农业银行	1,600	626	974
中国工商银行	1,149	508	641
中国建设银行	1,000	206	794
招商银行	300	111	189
中信银行	500	10	490
交通银行	591	59	532
邮储银行	1,000	40	960
北京银行	99	17	82
平安银行	429	57	372
光大银行	147	6	141
民生银行	600	31	569
上海银行	229	21	208
宁波银行	70	0	70
浦发银行	300	15	28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00	5	295
东亚银行	15	0	15
花旗银行	7	1	6
合计	13,645	3,328	10,317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9.37 亿元

本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七、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405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第五节 重大事项**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无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2018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债券余额	177.68
换股价格历次调整或修正情况	无
填报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
最新换股价格（元）	17.44
发行后累计换股情况	无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	1,766,347,630 股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	355.57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2
质押物基本情况（包括为本期债券质押的标的股票、现金、固定资产	质押物为长江电力 A 股股票及其孳息

等)	
质押物价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2
可交换债券赎回及回售情况（如有）	无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一带一路/绿色/扶贫/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36683
债券简称	G16 三峡 2
债券余额	2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公司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溪洛渡水电站建设 5 亿元,用于向家坝水电站建设 5 亿元,剩余部分用于乌东德水电站建设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溪洛渡水电站项目全部机组投产发电,电站装机容量 1,386 万千瓦。2020 年实际发电量 634.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1,937.17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530.78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857.67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2,364.9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409.58 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向家坝水电站项目全部机组投产发电,电站装机容量 640 万千瓦。2020 年实际发电量 331.5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1,012.74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845.85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6,199.05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6,464.26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259.70 吨。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36833
债券简称	G17 三峡 1
债券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全部用于乌东德水电站建设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43329
债券简称	G17 三峡 3
债券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全部用于乌东德水电站建设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43744
债券简称	G18 三峡 1
债券余额	2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全部用于乌东德水电站建设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43745
债券简称	G18 三峡 2
债券余额	1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全部用于乌东德水电站建设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43876
债券简称	G18 三峡 3
债券余额	4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

	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	--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5180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1
债券余额	2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5181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2
债券余额	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32018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债券余额	177.6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	---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5680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3
债券余额	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5681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4
债券余额	3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

效益	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	---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63478
债券简称	G20 三峡 1
债券余额	1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	---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63479
债券简称	G20 三峡 2
债券余额	2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乌东德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02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1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乌东德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188.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66.02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7,274.3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7,585.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1,478.2 吨。2020 年实际发电量 134.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2020 年节省标煤约 410.29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47.81 万吨，2020 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511.41 吨，2020 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618.85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510.34 吨。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75797
债券简称	GC 三峡 01
债券余额	1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不低于 70%用于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项目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预计多年平均上网电量 604.83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白鹤滩水电站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1,847.76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3,367.7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4.1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1,310.32 吨，2020 年减排烟尘 2,295.38 吨。
--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06,893,951.03	44,502,215,100.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2,217,875.51	4,258,641,412.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234,594.36	408,929,953.49
应收账款	24,738,418,438.69	21,956,092,778.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07,965,092.52	5,780,999,18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54,670,805.68	2,146,351,038.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2,368,636.36	204,140,195.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1,495,826.91	1,195,428,505.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06,099,215.63	1,259,462,146.00
其他流动资产	4,945,930,072.95	2,264,946,699.69
流动资产合计	87,815,925,873.28	83,773,066,817.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7,750,000.00	481,184,520.00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208,715,603.28	55,166,206,700.21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3,605,804,097.72	22,055,281,020.22
长期股权投资	130,474,579,229.39	107,301,631,782.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21,253,992.40	1,590,228,815.34
固定资产	413,981,882,612.02	331,944,719,758.90
在建工程	175,225,425,895.85	169,937,029,452.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274,839,596.13	29,595,860,471.08
开发支出	5,670,811.80	1,706,161.02
商誉	7,981,282,233.89	7,018,866,323.15
长期待摊费用	500,943,258.15	331,647,14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11,231,942.82	13,996,239,53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87,163,350.25	14,624,024,81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156,542,623.70	754,054,626,510.04
资产总计	969,972,468,496.98	837,827,693,32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73,741,567.85	12,976,697,832.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90,187,332.85	768,403,141.10
衍生金融负债	374,266,673.63	242,699,565.00
应付票据	2,052,047,698.74	1,837,443,162.06
应付账款	21,687,315,756.33	15,532,986,768.04
预收款项	2,565,790,955.66	2,259,929,789.9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280,393,342.49	2,147,641,436.9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8,242,620.30	847,154,641.18
应交税费	7,176,107,157.95	4,220,111,025.82
其他应付款	28,868,469,694.25	32,014,769,15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76,837,737.11	1,192,774,039.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286,121,286.63	29,336,097,030.23
其他流动负债	12,896,404,736.61	16,836,832,306.70

流动负债合计	157,749,088,823.29	119,020,765,855.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1,803,161,464.89	102,123,373,710.97
应付债券	168,396,299,364.09	181,578,835,360.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268,696,418.84	3,305,046,468.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3,446,999.29	47,035,799.32
预计负债	1,886,748,079.07	3,158,648,608.69
递延收益	563,822,130.45	466,338,55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08,022,836.26	5,500,023,802.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3,347,392.09	164,367,044.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793,544,684.98	296,343,669,352.66
负债合计	492,542,633,508.27	415,364,435,208.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1,781,023,501.31	211,781,023,501.31
其他权益工具	11,527,183,345.61	1,564,056,827.7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9,972,641,509.44	
资本公积	31,719,623,807.26	25,418,082,331.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768,733,562.04	-3,060,821,271.44
专项储备	1,133,506.45	1,162,164.76
盈余公积	28,823,079,724.77	27,595,482,80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821,872,023.94	41,937,005,30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5,905,182,347.30	305,235,991,664.56
少数股东权益	141,524,652,641.41	117,227,266,45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7,429,834,988.71	422,463,258,11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9,972,468,496.98	837,827,693,327.17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39,675,213.98	40,071,796,60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0,944,635.35	119,461,460.04
其他应收款	1,217,307,708.13	939,245,543.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28,200.00	11,107,338.0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113,799,760.14	5,5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801,186,613.68	14,930,793,243.00
流动资产合计	53,722,913,931.28	61,586,296,855.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3,499,382.86	17,145,506,648.7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18,000,000.00	28,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4,432,945,436.94	21,232,945,436.94
长期股权投资	207,625,209,649.13	185,827,333,227.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470,561,805.23	27,663,039,573.41
在建工程	764,848,579.29	575,696,683.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6,567,218.67	404,666,514.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681,224.37	1,059,386,34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641,726,993.78	114,538,811,899.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336,040,290.27	368,475,386,327.80
资产总计	455,058,954,221.55	430,061,683,18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00	4,0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2,106,212.79	1,457,263,598.1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999,313.45	102,301,327.54
预收款项		4,914,285.7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075,164.73	357,255,344.61
应交税费	131,592,943.13	166,810,590.03
其他应付款	3,742,445,151.31	4,142,914,74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40,041,234.28	16,843,365,937.36
其他流动负债	2,999,186,320.76	4,496,731,499.09
流动负债合计	45,779,446,340.45	31,571,557,32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990,339,664.00	47,547,720,248.00
应付债券	66,753,929,065.62	80,733,386,143.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4,612.09	13,274,149.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000,000.00	74,13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40,252,858.79	1,189,781,272.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856,786,200.50	129,558,291,812.86
负债合计	169,636,232,540.95	161,129,849,138.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1,781,023,501.31	211,781,023,501.31
其他权益工具	9,972,641,509.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9,972,641,509.44	
资本公积	9,162,340,470.84	8,412,846,116.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0,128,231.14	1,401,610,166.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234,943,983.37	28,007,347,067.64
未分配利润	25,191,643,984.50	19,329,007,19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422,721,680.60	268,931,834,04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5,058,954,221.55	430,061,683,183.64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701,677,912.07	99,255,158,575.95
其中：营业收入	111,087,025,067.37	98,525,720,192.29
利息收入	614,651,901.30	726,467,353.4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43.40	2,971,030.17
二、营业总成本	68,902,715,155.54	65,638,420,027.37
其中：营业成本	51,142,206,782.50	49,262,989,201.46
利息支出	33,121,385.74	30,214,456.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86,667.20	3,027,370.40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86,949,674.13	2,321,084,217.87
销售费用	180,410,449.68	123,229,923.06
管理费用	4,913,655,142.02	4,232,839,638.34
研发费用	288,537,482.96	224,308,010.29
财务费用	9,954,947,571.31	9,440,727,209.40
其中：利息费用	9,226,760,669.10	8,820,489,888.03
利息收入	236,561,945.60	449,267,585.52
加：其他收益	1,162,333,644.98	2,554,959,058.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27,028,915.37	8,770,019,481.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77,921,969.87	5,088,935,773.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11.67	8,906.6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674,286.51	-218,046,37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1,557,792.26	-68,475,829.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96,831.63	20,986,972.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211,512,554.43	44,676,190,764.90
加：营业外收入	202,320,495.55	2,454,761,271.28
减：营业外支出	2,305,759,764.64	3,587,642,822.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108,073,285.34	43,543,309,213.54
减：所得税费用	9,704,216,287.23	8,326,581,39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03,856,998.11	35,216,727,817.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03,856,998.11	35,216,727,817.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85,050,882.86	23,532,564,094.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8,806,115.25	11,684,163,722.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24,710,470.27	-133,139,797.3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94,116,146.34	-165,805,174.5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704,831.29	-136,319,038.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3,134,666.60	438,442.08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570,164.69	-136,757,480.3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50,411,315.05	-29,486,136.2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769,563,954.34	157,346,355.13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33,713,418.73	297,342,494.76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9,909,719.57	40,206,798.95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27,043,661.55	-524,381,785.05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0,594,323.930	32,665,377.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279,146,527.84	35,083,588,019.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90,934,736.52	23,366,758,920.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88,211,791.32	11,716,829,099.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8,838,352.70	431,435,128.77
减：营业成本	417,201,672.90	330,952,944.47
税金及附加	78,854,200.36	78,622,277.4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82,907,710.59	2,143,814,524.83
研发费用	253,062,742.10	171,431,085.62
财务费用	5,759,121,669.58	5,652,001,468.35
其中：利息费用	6,120,624,814.10	5,906,703,189.51
利息收入	185,799,034.95	377,099,397.69
加：其他收益	950,266,503.92	2,414,596,651.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0,749,731,539.53	20,310,225,793.8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7,691,643.20	738,327,402.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642,393.76	106,793,229.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73,964.16	-23,305,757.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300.85	9,871,970.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87,476,131.07	14,872,794,715.85
加：营业外收入	8,106,727.22	1,100,927,996.46
减：营业外支出	1,505,375,463.03	3,078,812,784.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0,207,395.26	12,894,909,927.87
减：所得税费用	14,112,188.80	-473,847,487.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6,095,206.46	13,368,757,415.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6,095,206.46	13,368,757,415.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1,481,934.86	-120,603,329.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8,849.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8,849.7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9,523,085.12	-120,603,329.0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83,711.05	-42,385,376.4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41,006,796.17	-78,217,952.6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54,613,271.60	13,248,154,086.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914,667,880.45	99,751,390,873.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99,077,514.06	1,169,690,79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5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6,535,615.25	687,070,909.1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257,981.37	156,738,249.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1,101,754.13	4,021,827,38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50,485,717.14	107,286,718,20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52,428,964.77	27,012,740,304.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94,666.67	49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44,479,191.17	-468,593,976.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17,818.51	8,783,042.7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39,461,881.85	6,572,559,08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88,409,678.47	18,987,402,00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9,770,501.73	8,229,794,90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57,414,987.49	60,832,685,36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3,070,729.65	46,454,032,84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34,886,649.91	104,327,695,595.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3,271,793.24	3,837,028,51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277,928.55	35,071,511.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4,824,045.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14,690.14	337,013,46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47,975,107.42	108,536,809,081.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05,999,069.13	62,759,974,19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718,137,348.10	109,928,892,627.9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40,280,994.51	4,686,159,287.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25,966.66	284,314,71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689,343,378.40	177,659,340,82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41,368,270.98	-69,122,531,74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04,043,116.79	6,606,529,433.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74,653,516.79	6,361,379,433.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591,808,202.75	129,077,199,752.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68,000.00	19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56,619,319.54	135,876,229,186.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241,445,926.89	80,220,227,355.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58,135,505.41	28,664,591,985.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18,933,472.66	7,058,172,34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434,616.70	766,505,68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54,016,049.00	109,651,325,02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2,603,270.54	26,224,904,15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2,388,109.92	-147,083,616.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8,082,380.71	3,409,321,64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18,874,518.49	37,309,552,87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10,792,137.78	40,718,874,518.49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0,070.13	10,963,13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087,520.46	2,099,773,58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937,590.59	2,110,737,62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436,818.14	354,070,751.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061,534.73	519,617,17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422,435.62	1,156,477,53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328,820.29	3,459,031,65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8,249,608.78	5,489,197,11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4,312,018.19	-3,378,459,48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418,114,633.05	74,481,754,724.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970,385,368.93	19,636,768,74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6,544.09	4,866,837.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0,000,000.00	13,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90,856,546.07	107,523,390,30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951,944.61	230,003,26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659,742,003.61	105,727,712,033.0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42,693,948.22	105,957,715,293.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1,837,402.15	1,565,675,00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12,500,000.00	237,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56,400,000.00	54,97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68,900,000.00	55,209,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817,872,584.00	32,896,820,18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90,266,554.98	14,916,918,88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66,129.08	34,093,04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71,205,268.06	47,847,832,12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7,694,731.94	7,361,417,87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6,706.83	10,921,630.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32,121,395.23	5,559,555,034.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71,796,609.21	34,512,241,57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9,675,213.98	40,071,796,609.21

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担保人财务报表

